**怀化市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4年部门**

**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7、支出预算分类明细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3、项目支出表

24、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5、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26、政府采购预算表

27、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8、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9、单位新增资产汇总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行使有关行政处罚权；

2、负责制定鹤城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指导、监督、检查街道（乡）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奖惩责任机制和过错追究机制；

4、负责组织全区城管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考试和有关执法资格的审查认定；

5、负责配合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建设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全区城管执法信息系统；负责组织全区城管执法方面的宣传工作，负责城管执法网络建设管理和网络舆情监管工作；

6、负责辖区内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的具体落实，负责具体实施城市管理专项活动、重大执法活动、综合整治活动；负责建立健全综合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驻区单位落实城市管理责任；

7、负责受理全区有关城管执法方面的群众来电来信来访和相关部门转办投诉件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各街道（乡）城管执法部门和直属执法机构对群众投诉件的办理情况；

8、负责全区城管执法队伍行风政风建设工作，加强城管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

9、负责制定全区城管执法工作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执行标准、执法文书格式，对全区城管执法案件规范办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0、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11、行使城市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规划区内，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违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影响及严重影响城市规划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逾期不拆除，以及在批准临时使用的土地上建设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12、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包括设置报刊电话亭，门店占道装修，非机动车停放点，占道洗车、修车、汽车美容、废品收购等；

13、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在城市规划区内对社会生活、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饮食、服务行业排放的油烟、烟尘、异味对环境造成污染的行政处罚权；

14、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市区广场、主次干道、小街小巷等公共场所经营的无照商贩和随意摆摊设点行为及经营户店外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在涉嫌无照经营行为查处时，可以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无照经营行为的工具设备。

**（二）机构设置**

怀化市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内设机构包括：内设机构8个，分别为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市容管理股、违法建设管理股、执法督查室（加挂考评办）、投诉举报中心（加挂信访维稳办）、财务装备股（加挂处罚中心）、人事教育股。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430人，实有人数362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怀化市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只有本级，没有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怀化市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101.8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101.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90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略有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6101.8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7.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3.9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054.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5.88万元，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90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略有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101.80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4747.41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1354.39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及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35.0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益性岗位人员和参战人员工资补差；城管执法支出1319.35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用车服务、市政维护专项经费、市容市貌、牛皮癣整治、两违专项、工伤意外保险、非正式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参战人员工资、城管执法经费、非税执收成本等项目经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459.7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7万元，减少0.28%，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编报预算。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9.7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8.5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8.5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3年减少0.13万元，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编报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年本部门无会议费支出；2024年本部门培训费预算9.00万元，拟开展法规知识及党员培训，人数分别均为300人，内容为法规理论知识、行政执法程序规范、党章及相关理论知识培训、到红色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等；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5.7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46.1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9.6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6101.80万元，基本支出4747.41万元，单位项目支出1354.39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附件：怀化市鹤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公开表